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吴明霖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程序合法，不存在利用会计估计变更调节利润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项会计估计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方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能够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内容和格式符合要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议案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更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从而更好拓展公司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监事薪酬方案》

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为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